川北医学院文件

川北医发〔2019〕36号

川北医学院关于开展 2019 年校内专升本工作的通知

各相关院系:

根据《四川省教育厅关于 2019 年普通高等学校选拔优秀专科毕业生进入本科阶段学习的通知》(川教函 [2019] 129 号)精神,结合学校实际情况,经学校研究同意,我校 2019 年校内专升本工作按如下办法实施。

一、专升本对象

根据四川省教育厅文件规定,2019年专升本对象仅限2016级临床医学专业三年制专科毕业生(以获得教育部电子注册的专科毕业证为准)。

二、工作原则

坚持公平、公正、公开、择优选拔的原则。

三、专升本报名条件

- (一)在校期间每学年已按时报到注册并取得有效学籍;
- (二)政治思想表现优秀,未受过任何处分;
- (三)在校期间必修课程正考不及格记录不超过两门;
- (四)身心健康;
- (五)个人申请,相关院系同意推荐。

四、专升本计划

本次校内专升本工作严格按照四川省教育厅文件的要求开展,升本比例严格按教育厅批复计划办理。按照《四川省教育厅关于 2019 年普通高等学校选拔优秀专科毕业生进入本科阶段学习的通知》精神,高职(专科)学生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退役并完成高职(专科)学业后参加普通"专升本"考试,实行计划单列,录取比例 50%(以本科学校为单位)。

五、组织管理

为了确保此项工作顺利进行,学校成立 2019 年专升本工作领导小组,由杜勇任组长,张波任副组长,杨晓宏、陈斌、刘剑平、王晓明、邢艳、谭榜宪、魏锦、周春阳、何昆蓉为成员,负责专升本工作重大事项的决策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教务处,方庆任办公室主任。成立专升本工作监督组,学校纪委书记任组长,纪委其他同志任成员,负责专升本工作的监督。

六、选拔方式

- (一) 今年我校专升本选拔方式主要为考试选拔。
- 1. 选拔考试时间为 6 月 1 日 2 日,考试地点为川北医学院高坪校区,具体考试安排见准考证。考试科目如下:

考试科目	考试范围	总分
大学英语	参照四川省普通高等学校"专升本" 《大学英语》考试大纲	100
大学计算机基础	四川省普通高等学校"专升本"《大学计算机基础》考试大纲	100
高等数学	四川省普通高等学校"专升本"《高等数学》考试大纲	100
医学综合	内科学、外科学、妇产科学、儿科学	100

- 2. 满足专升本报名条件且符合以下情况之一者加 5 分参加录取:
 - 1)专科在读期间获得市、州以上人民政府奖励者;
- 2)毕业时获得"四川省普通高等学校优秀毕业生"荣誉者。 学校依据学生专升本考试成绩从高到低录取,确定预录取名 单。
- (二)专科在读期间参军入伍并获三等功以上奖励者免试推荐录取。

七、升本后教学管理

专升本学生编入 2017 级相应专业本科学习。相关的学籍管理、电子注册及毕业证书的发放按照教育部教学【2002】15号文件规定执行,其毕业证书内容填写"在我校临床医学专业专科起点本科学习"、学习起止时间按入本科实际时间填写。

八、基本程序

(一)发文之日起相关院系向学生公布学校专升本工作实施 方案及工作流程,组织学生报名并审查报名资格,报名截止时间 为2019年5月20日下午5点。免试及加分学生需要填写审批表 并附相关证明。在校期间参军入伍后退役者需提供退伍证明。

- (二)专升本领导小组办公室复核后在学校官网首页上公示参考名单,公示时间五个工作日。5月31日下午5:00前参考学生到教务处教务科(高坪校区图书信息大楼一楼)领取准考证。
- (三)教务处组织专升本选拔考试工作。阅卷后按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择优选拔,经学校专升本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后公示选拔推荐结果。免试升入本科阶段学习的预录取学生经专升本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后与考试选拔录取的学生同时公示。公示地点为川北医学院官网首页,公示时间为五个工作日。
- (四)经公示无异议后,教务处将拟推荐录取的专升本名单 经校长办公会审定后报省教育厅审批。
- (五)待教育厅批准后公布专升本学生名单,升本学生持专 科毕业证及身份证到教务处办理学籍异动手续。

九、监督管理

学校将严格按照规定的条件和程序做好选拔工作,严明工作 纪律,透明工作流程,制卷、考试、成绩批阅全程录像,接受群 众监督,保证选拔质量。

学校不举办任何形式的"专升本培训",严禁任何培训机构 在校内举办"专升本"相关培训。

学生报到后,学校将认真做好复查工作。一旦发现在 "专 升本"工作过程中存在徇私舞弊、弄虚作假情况,无论何时查实, 都要给予严肃处理并追究责任。

十、有关咨询、监督电话

政策和考务咨询电话: 0817-3352280 (川北医学院教务处)

监督电话: 0817-3352663 (川北医学院纪委监察处)

联系地址: 四川南充市高坪校区东顺路川北医学院教务处

邮 编: 637000

附件: 1. 川北医学院免试专升本审批表

2. 川北医学院专升本考试加分审批表



附件 1 川北医学院免试专升本审批表

姓名		性别		身份证	号码				
专业			学	号			政治	台面貌	
本人申请	件附后)。	。根据等	学校专组	升本工作	作实施力 阶段学	办法,本 之习,请 申请人:	人满足	专升本报	等功(证书复印 8名条件且符合
所在院系 意见							主任) : 月 日		
学生处 意见							生处长: 月 日		
教务处 意见							6 分 分 分 分 子 一 日		
学校专升 本领导小 组意见				专升	十本领与	⁴ 小组组 年 /	长:		

注: 审核时学生需要提供获奖证书、奖章、通令、喜报、奖励登记表原件及影印件一份。

附件 2 川北医学院专升本考试加分审批表

姓名		性别		身份证	号码			
专业			<u> </u>	学号			政治面貌	
本人申请	第 <u></u> 种	情况(i 专科在i	证书复 读期间	夏印件附 回获得市	后),	请加 5 % 上人民政 等学校优 申请人:	足专升本报名条 分参加专升本录 (府奖励; 法秀毕业生"荣	取,请批准。
所在院系 意见	Ŕ					院(系)年		
学生处 意见		学生处长: 年 月 日						
教务处 意见		教务处长: 年 月 日						
学校专列本领导生组意见	 			专升	十本领与	² 小组组- 年 月		

注: 审核时学生需要提供获奖证书原件及复印件一份。